

政府各類助學金重複申請給付優先順序說明

各項政府助學措施補助僅能擇一請領，請同學考量最佳助學措施後擇一申請，並主動通知其他補助單位放棄、簽署放棄切結書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若資料比對後發現重複申請事實，將依下列發放順序辦理，不得更正。

第 1 學期

1. 教育部學雜費減免
2.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
3. 法務部被害人及其子女就學補助、受刑人子女就學補助
4. 臺北市勞動局、新北市勞工局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費用補助
5. 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
6. 勞動部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、文化部獎助在臺蒙藏學生就學助學金
7. 衛福部社會及家庭署單親培力計畫學費、學雜費及學分費補助
8. 行政院農委會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
9. 退輔會榮民子女就學補助、國軍退除役官兵就學補助、國防部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學生補助（ROTC）
10. 屏東縣恆春鎮公所教育獎助學金

第 2 學期

1. 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
2. 教育部學雜費減免
3.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
4. 法務部被害人及其子女就學補助、受刑人子女就學補助
5. 臺北市勞動局、新北市勞工局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費用補助
6. 勞動部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、文化部獎助在臺蒙藏學生就學助學金
7. 衛福部社會及家庭署單親培力計畫學費、學雜費及學分費補助
8. 行政院農委會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
9. 退輔會榮民子女就學補助、國軍退除役官兵就學補助、國防部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學生補助（ROTC）
10. 屏東縣恆春鎮公所教育獎助學金